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鲁教语字〔2021〕1号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关于加强规范书写汉字工作的指导意见

各市教育（教体）局、语委，各高等学校：

文字是文化的基本载体，规范、端正、整洁地写字是有效进行书面交流的基本保证。开展好规范书写教育，使学生能正确掌握规范汉字的字形和书写技能，养成良好的写字习惯，既有利于学生身体健康，又有利于培养学生热爱祖国语言文字的情感。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师生人文素养，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

统文化，现就进一步加强规范书写汉字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语言文字会议精神和教育部、国家语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要求，进一步增强在校师生的语言文字应用能力，为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自信提供有力支撑。

二、目标任务

教授学生正确的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掌握汉字笔顺规则和间架结构，具备熟练的写字技能，养成良好的书写习惯，强化其自觉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意识和自觉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意识。

三、规范要求

小学教育：低年级学生学习掌握正确的书写坐姿和铅笔执笔姿势，掌握汉字的基本笔画和常用的偏旁部首，注意间架结构，初步感受汉字的形体美。中年级学生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正确，能比较熟练地写铅笔字；练习用钢笔写字，学会钢笔的执笔和运笔方法。高年级学生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正确，掌握钢笔字的正确书写方法，用钢笔书写楷书，行款整齐，有一定速度；学会用毛笔临帖。

初中教育：强调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正确，同时加强基本功训练。掌握汉字基本笔法技巧和难写字的笔画及结构的书写方

法。重点加强钢笔字训练，使学生能比较流利地用钢笔书写，提高书写速度。低年级训练学生的硬笔书法（楷书和行书），高年级学写毛笔小楷。

高中教育：讲授规范字书写基本知识，强调正确的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使学生能比较流利地用钢笔书写并且写得正确、端正、清楚。对历史上的名家名作进行赏析和临习，感受书法的艺术美感、情感特点和人格魅力等。

高等师范教育：牢固树立规范书写汉字的意识，加强规范书写汉字的训练，进一步提高钢笔、毛笔、板书书写技能和书面表达能力。了解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掌握汉字的规范标准，会读、会写、会用《现代汉语常用字表》中所收录的 3500 字。

四、主要措施

（一）把汉字书写教学纳入幼儿园小学化负面行为清单。

遵循儿童身心发展规律和特点，坚决纠正幼儿园“小学化”的教育方式，严禁将书写汉字、拼音等列入幼儿教学内容。认真贯彻教育部《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严格遵守《幼儿园“小学化”负面清单》，加强监督检查，对各类培训机构举办的学前班、幼小衔接班等开展排查整治，对于违反规定的培训机构，采取限期整改、取消办学许可等多种方式，加大违规处罚力度。

（二）将规范书写汉字纳入学校校本课程体系。

把规范书写汉字纳入学校各学段的基础课程。主要内容是规

范书写坐姿、执笔姿势、写字笔顺等，要求书写规范、正确、美观、有一定速度。注意规范作业书写要求，把学生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作为日常教学巡视的重要内容，定期检查、随机抽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根据各年级学生的身心特点，制定不同的写字课程目标，分阶段推进铅笔字、钢笔字和毛笔字书写训练。关注学生良好写字习惯的培养，尊重学生的个体审美情趣。用激励性评价来提高学生的写字兴趣和自信心，严禁用大量重复抄写惩罚学生。切实保证每周的写字训练时间不少于1课时，有条件的学校配备1—2名专兼职写字教师。

（三）把规范书写纳入各级教研机构的研究内容。

各级教研部门和教研人员要认真总结各地教学经验，直观、简洁、系统地总结出汉字的发展规律和规范书写规律，指导学生和教师的写字工作。研发的教材和教辅材料要以实用为主，对学生以教授铅笔、钢笔、毛笔书写为主，对教师以教授钢笔、毛笔、粉笔书写为主，传授规范书写汉字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力争做到少而精，易于掌握又不至于增加师生负担。同时，有机结合写字教学，渗透德育美育工作。

（四）把课桌桌面的尺寸和课桌椅的升降幅度纳入课桌椅生产和配置的规格标准。

按照《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规范采购和正确使用课桌椅。尺寸和规格不能满足规范写字要求的，教育技术装备部门应当研究制定新的款式规格，力争做到全

规格可调节课桌椅全覆盖,使学生可根据身体发育情况,进行桌椅个性化调整,使写字更为方便舒适。

(五)将规范书写汉字工作纳入教育督导和学校考评的基本内容。

切实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的督导,调整充实指标体系中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部分,将对师生规范书写汉字能力的考察列入督导和考评内容,按照相应要求实地考察,现场打分。结合“双随机、一公开”以及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建设等工作,各级教育部门应巡回指导、抽查学校规范书写汉字情况,检查结果作为考核各学校继续教育工作的重要依据,教师个人的训练情况也将纳入继续教育学分登记内容。

(六)将规范书写汉字纳入学生体质健康和艺术教育工作内容。

坚持正确的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书写认真仔细、规范整洁,既有利于学生呼吸顺畅和注意力集中,也能防止脊椎弯曲和眼睛近视。要把学生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正确程度和正确率纳入学生体质健康考核监控指标体系,纳入考核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特别是近视眼防控工作的重要内容。在养成正确的书写坐姿和执笔姿势基础上,按照教育部《中小学书法教育指导纲要》的要求,积极推动学校开展好书法教育工作。提倡各地各级举办写字比赛、书法比赛等活动,活动开展情况和学生比赛成绩纳入学校美育工作和艺术教育工作的考核内容。

(七) 把“三字”培训纳入师范教育的教学计划。

根据师范教育专业特点和教育部《教师资格条例》，将毛笔字、钢笔字、粉笔字（以下简称“三字”）纳入师范教育教学计划，贯穿师范生，尤其是语文专业学生技能训练的全过程。通过开展不同层次的“三字”展示和竞赛活动，依托专业实训项目，将“三字”纳入教师的基本功训练内容，纳入师范学校学生基本技能大赛的重要考察内容。

(八) 把“三字”纳入教师基本功培训和考核内容。

各级教育部门、各学校应当高度重视教师“三字”水平的提高，把“三字”纳入教师基本功培训和考核的内容。建立中小学规范汉字书写教师专业成长长效机制，确立教师汉字书写定期培训制度。“三字”训练要与备课上课、书写教案、批改辅导等教学活动紧密结合，在具体教学过程中养成习惯。在教师中开展不同层次的“三字”展示、竞赛、展览等交流切磋，促进互相提高、教学相长。

(九) 把“三字”作为评先树优的基本条件。

在各级教育部门开展的各类教学活动评选工作中，“三字”作为教育教学基本功的重要组成部分，应纳为评选条件之一并根据权重给予赋分。如在评选教学能手、先进教师、优秀教师等活动中，应实地检验教师的“三字”水平并将书写坐姿、执笔姿势和书写汉字规范程度列入重点考核范畴。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各级教育部门应强化对规范书写汉字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语言文字管理机构，制定工作措施和工作制度，加强督导检查，指导学校开展好规范书写汉字活动，形成“级级有人管、校校有人抓”的工作格局。要将规范书写汉字工作纳入到创优评先、教育教学督导、核心素养提升等活动中，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将工作落到实处。

（二）抓好宣传发动，营造良好环境。

各学校要积极做好规范书写汉字宣传活动，组织开展好学生的写字、书法课外活动。通过举办书法讲座、参观书法展览、组织写字比赛、开展兴趣小组活动等方式，培养学生的书法爱好及特长。有条件的学校可设立书画专用教室，张贴书法名家的作品和学生优秀书法习作。同时，充分发挥教育媒体的作用，通过新闻播报、人物专访、典型推介等手段，宣传规范书写汉字的重要意义，培养、发现、树立工作典型，彰显其引领作用，积极营造规范书写汉字的风尚和氛围。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语言文字
工作委员会

2021年3月23日

山东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1年3月23日印发

校对：王滨韬

共印50份